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长人社〔2020〕32号

关于开展2020年度“高校毕业生安家 补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驻长国家级科研院所和“双一流”建设高校：

根据《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国家级科研院所和“双一流”建设高校参照享受我市相关人才政策的通知》（长府办发〔2020〕34号），为支持驻我市国家级科研院所和“双一流”建设高校（以下简称科研院所和高校）创新发展，现将组织申报我市2020年度“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项目”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内容

对科研院所和高校引进进编聘用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和硕士、博士研究生，可分别享受3、5、8万元安家补贴。市财政给予安家补贴的20%支持。有条件的科研院所和高校、所在地

县（市）区和开发区政府（管委会）可结合实际分别承担 40%的安家补贴。

二、适用范围

由驻长春市科研院所和高校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之间引进，且已办理进编聘用手续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博士研究生（以上统称高校毕业生），可申请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每人只能享受一次。

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应为“985 工程”、“211 工程”、《关于公布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教研函〔2017〕2 号）公布的 42 所世界一流大学和 95 所高校中世界一流学科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以及经教育部认定的国内外高等院校（相关权威机构评选的全球大学排名前 500 名）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应为教育部批准的国内高校和教育部认定的港、澳、台以及外国高校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不含在职攻读的。

三、申报条件

申报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项目的人员（以下简称申报人）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一）申报人应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申报人应是全职在编人员；

(三) 申报人未曾享受吉林省和长春市同类政策。

四、申报材料

1. 《申报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报告》；
2. 《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项目申报人员汇总表》；
3. 《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项目审批表》；
4.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1) 用人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事业单位法人证）原件、复印件；

(2) 高校毕业生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外国人需提供护照和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3) 高校毕业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原件、复印件（海外学位需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4) 高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的正式聘用合同(证明)原件、复印件。

五、申报流程

(一) 申报。科研院所和高校应按照通知要求，组织符合条件的人才准备相关材料，并将初确定的人员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5个工作日。申报工作由科研院所和高校统一组织。

(二) 审核。各县（市）区、开发区人社部门负责驻地内科研院所和高校所申报材料的审核，经本级政府（管委会）同意后报市人社局，由市人社局汇总并核实后报市政府审批。

(三) 兑现。市政府审批后，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

同市财政局按资金管理权限和相关规定组织补贴资金兑现。市本级承担的 20%奖励资金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补贴资金拨付到申请人个人银行账户。各县（市）区、开发区可结合实际情况承担 40%的补贴资金，由属地人社部门（或指定部门）将奖励资金拨付到申请人个人银行帐户。

获补贴人员应按规定自行缴纳个人所得税。

六、申报时间

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

七、受理地点

长春市人社局：

办理地址：朝阳区西民主大街 809 号 219 室

联系电话：0431-88521558

长春市朝阳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朝阳区前进大街 1855 号 451 室

联系电话：0431-89617240

长春市宽城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宽城区北人民大街 3366 号

联系电话：0431-89990364

长春市南关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自由大路 3388 号 南关区政府 305 室

联系电话：0431-85282167

长春市二道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二道区自由大路 5379 号 318 室

联系电话：0431-84642007

长春市绿园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和平大街 2288 号 绿园区政府 3 楼 332 室

联系电话：0431-87605086

长春市双阳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鹿城大街 122 号 双阳区人才中心

联系电话：0431-84222370

长春市九台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九台区政务大厅

联系电话：0431-82356855

长春市经开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吉林大路 6188 号 经开区管委会 1603 室

联系电话：0431-84660021

长春市汽开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东风大街 7766 号 汽开区管委会 820 室

联系电话：0431-81501880

长春市净月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福祉大路 1572 号 净月区管委会 6 楼 C 区党工委
组织部

联系电话：0431-84527060

长春市莲花山人社局：

办理地址：雾九路1号 长春莲花山管委会C区312室

联系电话：0431-82536043

长春市新区人社局：

办理地址：长春新区人才就业服务大厅一楼窗口（中科大街与明溪路交汇）

联系电话：0431-80793744

八、受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9:00-11:00 下午：13:30-16:00

周六至周日及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

- 附件：1. 申报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报告（模板）；
2. 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申报人员汇总表；
3. 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申报审批表；
4. 高校毕业生安家补贴佐证材料粘贴簿。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2月25日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25日印发
